附件2：

武汉东湖高新区2022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教师条件和资格复审材料摘录

 2022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条件（摘录）

一、应聘人员的基本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法律，享有公民政治权利；

3.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行端正，愿意履行人民教师的义务，遵守学校纪律；

4.身体及心理健康，能胜任所报考岗位工作；

5.应聘语文学科教师岗位的普通话水平须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水平，其他教师岗位普通话水平须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水平。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受理应聘：**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司法调查或者审计的人员；

3.正在处分期间（影响期）的人员；

4.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5.现役军人、非应届的全日制在读学生；

6.原工作单位不同意报考的人员；

7.在公务员录用考试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且被记入公务员考试录用诚信档案库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尚在记录期限内的人员；

8.武汉东湖高新区所属教育事业单位在编(含聘用制)人员;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应聘人员的资格条件

**(一)应往届毕业生岗位**

**1.学历**：2020届、2021届、2022届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并取得学士及以上学位。

**2.年龄：**应聘人员应在30周岁以内（1991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其中博士研究生可放宽至35周岁（198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3.教师资格：**必须具有相应学段学科教师资格证（教师资格证高段可低用）。

**(二)优秀在职教师岗位**

**1.学历：**须取得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2.年龄：**35周岁以内（198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3.教师资格：**必须具有相应学段学科教师资格证（教师资格证高段可低用）。

**4.资历及业绩：**现任普通中小学（含幼儿园）教师，同时具有2年及以上普通中小学（含幼儿园）教学工作经历（毕业前实习任教经历不计算在内），且取得以下业绩之一：

①区（县）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业务）部门授予的骨干教师（含教师学科带头人、优秀青年教师、教学能手、名师、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及其他荣誉相当层次者）；

②区（县）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业务）部门授予的优秀班主任（含优秀班集体）、优秀少先队辅导员、优秀共青团干部及其他荣誉相当层次者；

③区（县）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业务）部门授予的优秀教师等综合类荣誉称号（含劳动模范、优秀党员、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党务工作者等）；

④在区（县）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业务）部门组织优质课、教学比武、五项全能比赛或其他教学资源类的教学评比活动（含说课、录像课、微课、视频课）中获奖；

⑤在区（县）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业务）部门组织的学生比（竞）赛活动中荣获辅导奖（无辅导荣誉证书不计）；

⑥作为第一作者在区（县）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业务）部门组织的教育教学论文、案例等评比中获奖；

⑦主持或参与区（县）级及以上科研课题研究（以课题立项通知书或结题证书为据）；

⑧近三年（2019年-2021年）有一次及以上事业单位年度考核为优秀（仅限事业单位正式工作人员）。

2022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资格复审

材料目录（摘录）

附件2—1

武汉东湖高新区2022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

资格复审材料目录（应往届毕业生）

参加资格复审的应往届毕业生须携带以下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按时参审：

1.《武汉东湖高新区2022年教师招聘考试报名表》；

2.居民身份证；

3.毕业证、学位证；

4.最高学历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毕业生可暂不提供）；

5.与申报学段学科相应的教师资格证；

6.普通话等级证书。

（注：研究生须提供自本科以来各阶段毕业证、学位证。）

附件2—2

武汉东湖高新区2022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

资格复审材料目录（优秀在职教师）

参加资格复审的优秀在职教师须携带以下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按时参审：

1.《武汉东湖高新区2022年教师招聘考试报名表》；

2.居民身份证；

3.毕业证、学位证；

4.《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学历认证报告》；

5.与申报学科学段相符的教师资格证书；

6.普通话等级证书；

7.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同时提供2年及以上劳动（聘用）合同和社保缴费清单（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合同的教师，须在合同或证明材料中明确具体工作单位；合同签订学校与社保缴费学校不一致的教师须另外提供情况说明）

8.符合报考条件的荣誉证书。